



我为正能量代言

街头“托举哥”托起线缆保畅通

本报讯(记者 郑磊 文/图) 4月10日凌晨,一捆电缆被挂断垂地,将未来路“拦腰截断”,造成该路段严重拥堵。4月10日一大早,郑州小伙儿孙呈浩跳上公交车顶,将垂落电缆高高举起(如图),确保道路畅通,此举引来一片喝彩。



昨日上午,记者采访孙呈浩时,小伙子连称“不值一提”。他告诉记者,自己是快速公交公司的一名管理人员,当时只是一心想让道路快点通起来。“我赶到现场是当日早上7点多,正是上班高峰期,当时小车勉强可以通过,大车根本无法通过,这造成道路由北向南严重拥堵。”孙呈浩说,这捆线缆可能是半夜被大车挂断的,早班司机向公司汇报情况后,他便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处理。“刚开始我找来环卫工人的扫帚顶着线缆,后来线缆下垂得厉害,我只得从公交车天窗爬上车顶,用手把线缆举起,确保大车顺利通行。”孙呈浩告诉记者,车上不少热心乘客也下车帮忙,这让他十分感动,“公交车通过线缆地段后,乘客就坐上车离开了。”他笑言,而自己的“使命”才刚刚开始:前面的大车顺利通过,在热心市民的指挥下,他慢慢儿挪到紧跟的大车车顶,重复着托举线缆的动作……

“当时确实比较累,但为了道路畅通,我一直坚持着。”孙呈浩说,8时30分左右,维修车辆赶到现场,用升降梯暂时将垂落线缆托起,自己这才停止爬上爬下,而此时已累得满头大汗,围观市民无不拍手称赞。

“牺牲自己的时间来成全大家,必须点赞。”对于“托举哥”孙呈浩的义举,两天来,不断有网友点赞,大家都希望能将正能量传递下去。

公交车长逼停酒后肇事车

本报讯(记者 聂春洁 通讯员 罗鹏) 昨日上午,市民刘女士夫妇带着6岁的儿子来到公交115路调度室,将一面写有“正义卫士见义勇为”字样的锦旗送给115路公交车长刘永山,感谢他挺身而出,及时追上醉驾车辆。据介绍,4月10日晚9时,刘永山下班骑着电动车回家,快行至顺河路交叉口时,突然一辆灰色轿车从顺河路快速拐向顺河北街,直接冲向逆行道,撞上一辆电动车。电动车上的女子和孩子

摔倒在地,孩子摔伤,电动车尾部全部被撞碎。轿车车主并未停车,而是加速逃离现场。刘永山看到肇事车尾部没有牌照,便骑着电动车追了上去。经过顺河北街、金水路,15分钟后,肇事汽车堵在了金水路城东路桥上。刘永山上前用电动车挡住轿车,质问车主为何肇事逃逸。车主下车后一身酒气,称自己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。刘永山拨打了110,交警很快赶到现场,将肇事车辆控制住。

刘女士告诉记者,自己6岁的儿子在事故中头部和腿部受伤,为了照顾儿子,当时,她顾不上去追肇事车,只能打电话报警,民警告诉她已经有一位好心人骑车追上了肇事轿车。记者了解到,今年48岁的刘永山是一名党员,已经当了32年公交车长。事后他告诉记者:“当时那种情况,我一定要追上肇事车,为这对母子讨回公道,如果我袖手旁观,自己良心会过不去。”

网格长帮迷路老人回家

本报讯(记者 梁月琳 通讯员 桑波) 昨日,一位80多岁的老人迷路找不到家,在二七区福华街办事处福华北街社区工作人员的帮助下,老人回到了家。“老人头发花白,穿着干净,不像流浪人员。”福华北街社区网格长邹长杰介绍说。他在巡查时发现,一位衣着干净但神情有点呆滞的老人在社区内游荡,于是便上前打招呼。邹长杰一边安抚老人,一边耐心询问老人的姓名、家庭住址

和家人的联系方式。老人反反复复说不清自己的住址。查询社区人口记录,没有老人的任何信息。邹长杰又和周边社区联系,也未发现老人的有关线索。经过两个小时的耐心询问,老人终于想起来自己是郑州市铁路局工务机械段的退休工人。邹长杰随后与郑州市铁路局工务机械段联系,单位提供了一个老家汤阴县的电话,邹长杰打过去之后却无人接听,无奈之下只好拨打110求助。

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,终于联系上了老人的亲人。大家一起将老人送回家中。原来老人因年岁大了,脑子有些糊涂,吃完饭后独自出来散步,却找不到回家的路。老人的家人四处寻找,正在着急时,社区工作人员和民警将老人送了回来。在此提醒市民,家中老人单独外出时,最好携带一张信息卡,把老人的姓名、家庭住址和联系电话注明,以防止老人迷路走失时别人能及时提供帮助。



昨日,记者在金水区东明路看到,一名全副武装的民警带领着几名身穿便服,佩戴臂章的巡防队员在马路上巡逻。据了解,这是丰产路公安分局最近成立的巡区警务室,在民警的带领下,建立了辖区“十户联防”的巡逻队伍,每十户出一人,轮流巡逻,并佩戴分局统一的袖标和红色“太阳帽”。变传统的“守望式”接处警为街头常态化“巡逻式”接处警,更有效地服务群众,打击违法犯罪。本报记者 宋晔 摄

记者随行 直击空中巡逻

本报记者 唐强 摄影报道

在郑州上空,有一支飞行的警察队伍,他们是我们城市上空的一只雄鹰,时刻用警惕的双眼扫视着每一个角落,预防、打击犯罪,为人民群众提供空警服务,他们是“郑州之翼”——公安飞行大队,即郑州市公安局交警十大队。

日前,记者随同警员一起踏上了“郑州之翼”的舷梯,参加了一次例行的空中巡逻。预计9点钟的飞行由于天气和空域开放等原因,被推迟到了11点。直升机掠过嵩山南路、火车站广场、金水大道、郑东新区CBD、北环,从空中俯瞰熟悉的街道,地面上的熙熙攘攘,在空中观察一切归于平静。机舱里的电台不间断地指挥中心联络,传播着讯息,40分钟的巡逻很快就结束了,我们的城市一切正常。

飞行大队大队长秦俊峰告诉记者,这里的飞行员都是空军退役的优秀飞行员,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,热爱飞行。虽然不比民航飞行员的优厚待遇,但他说:“首先我们是人民警察,职责所在,一切都正常是飞行民警最大的心愿,能够在空中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,感到十分自豪。”



直升机上如鹰一般的眼睛。



警员开始例行的空中执勤行动。



在直升机上俯瞰郑州交通。

党报热线

0371-67655551
围绕中心 服务大局
关注民生 服务群众

汽车经销商关门歇业 客户受牵连无法上牌

本报记者 张倩 郑磊

去年11月份,薛先生从西三环河南涌金4S店购买一辆吉普大切诺基汽车,如今近半年时间过去了,该4S店仍没把关单交给他,薛先生的爱车因此上不了牌照不能上路,只能停放在家里。昨日,薛先生告诉记者,目前我省范围内与他有同样遭遇的车主共计308位,他们和经销商交涉的同时,也将走相关法律程序。

4S店人去店空 消费者一时傻眼

昨日,记者在西三环中原路附近的河南涌金4S店看到,店门紧闭,展示厅内没有一辆车。“销售顾问和销售经理都陆续辞职,店里不卖车了”,该店一留守保安告诉记者,从4月1日以来,该店就没有再营业过,店内人员都不干了。店内冷清,店外却异常热闹。从新乡赶来的刘女士告诉记者,今年3月12日,她才从该店买了一辆吉普牧马人,购车时给的临时牌照快到期了,想再申请一张,到店后才发现人去店空,这让刘女士彻底傻了眼。“买车时,关单、发票、保养手册等一系列手续都没给,还扣押了一把车钥匙。”另一名车主告诉记者,去年10月份,他在河南涌金花了22万买了一辆吉普指南者,几个月过去了,4S店一直没给车辆关单和发票。“当时销售顾问告诉我,进口车关单来得比较慢,购车后1到3个月期间,厂家会把相关手续都寄回来。”该车主说,之前没有购买进口车,不知道手续是怎么办理的,对4S店过于信任,却给自己带来了麻烦。“临时牌照到期,手续不全办不了正式牌照,新车成废铁。”不少车主很苦恼。

4S店开假牌照 消费者上路被罚

记者了解到,从去年下半年开始,很多消费者在河南涌金汽车集团旗下单位如涌金、涌盛、涌达等汽车4S店购车后,都没有拿到相应手续。很多消费者起初并未在意,因为4S店开

有临时牌照。然而,让众车主气愤的是,4S店开出的临时牌照竟然是伪造的。“清明节前,我开车上路,因车辆没有挂牌被交警拦下检查,让我万万没有想到的是,4S店开出的临时牌照竟然是假的。”薛先生说,买车半年以来,4S店每隔15天就会给他寄去一张临时牌照,称用临时牌照可上路行驶,并告诉他关单还在厂家。当交警开出罚单时,他才意识到问题所在,并发现4S店的销售顾问和销售经理已失联。

资金链断裂 客户关单疑似被抵押

记者了解到,位于我市的河南涌金、河南涌盛等知名汽车销售4S店,均属河南涌鑫汽车集团旗下单位。河南涌鑫汽车集团成立于2003年10月,是我省最具规模的汽车经销商集团之一。该集团先后在郑州、周口、新乡、平顶山、安阳、信阳、开封等地设立了17家汽车销售4S店,代理销售吉普、一汽奔腾、克莱斯勒、福特、长安马自达等知名汽车品牌。相关人士告诉记者,目前,上述17家4S店,其中位于郑州和平顶山区域的4S店基本都处于关门歇业状态。曾在河南涌金4S店工作的小李向记者透露,不仅很多消费者开始走维权之路,很多员工也纷纷开始维权。“集团里资金链出现了断裂,老板找不到,员工好几个月都没有拿到一分工资。”小李说,欠客户的关单大多数被老板拿到银行,担保公司做了抵押贷款,贷款还不上,客户关单被扣押。

学生“健步走” 交警来护送

本报讯(记者 王译博 通讯员 李冰) 4月11日,郑州市第十六中学开展健步走活动,得知情况后,我市交警部门安排警力为孩子们保驾护航,使健步走活动顺利进行。

4月11日8时,郑州十六中的1000多名师生开展健步走活动。行走路线从中原路西环路交叉口一直到李商隐公园并返回,全程20多公里,不仅耗时长、路线长、队伍长,并且要途经多个交通流量大的十字路口。

交警二大队得知这一情况后,为了保证师生们安全开展活动,安排两辆警车四名民警以交替滚动的方式全程护卫。师生队伍每到一个路口,民警都会提前控制好车辆,保证健步走的队伍安全通过,整个活动持续到下午6时结束。

据交警二大队负责人丁海燕介绍,进入春季后,辖区单位、学校组织开展的户外活动增多,组织者首先应考虑到安全问题,如果有需要,大队会随时安排警力进行配合,保证活动顺利进行。

租来塔吊倒卖 如此“生财”获刑

本报讯(记者 武建玲 通讯员 维佳 斐斐) 将租来的塔吊部分转卖并将剩余部分抵押,有人用这样的方法生财,但最终难逃法律制裁。近日,惠济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诈骗案,李某因犯合同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六年,并处罚金6万元。

刘先生有一台塔吊,平常均由李某安装、维修、拆卸。2013年10月,李某向其提出要租赁闲置着的塔吊,给的租金也比较高。随后刘先生同李某签订了租赁协议。出于信任,刘先生未让李某缴纳保证金。然而,几个月后,不仅迟迟不见李某交租金,塔吊也不见了踪影,李某的电话更是一直处于关机状态。情急之下,刘先生报了案。

经警方调查,2013年下半年,李某谎称自己是塔吊所有人,将8个塔吊标准节以4万元价格卖给了张先生。随后,他向另一个工程的负责人王先生借款24万元,并将塔吊剩余部分抵押给了王先生,还约定3个月还款。之后李某就远走他乡,2014年8月,李某投案自首。

惠济区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,李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在签订、履行合同过程中,骗取对方财物,数额巨大,其行为已构成合同诈骗罪,遂依法做出上述判决。